

“小艾草”成“大产业”

——古饶镇草庙村书写乡村振兴大文章

■记者 刘露

又是一年端午节，挂艾草是端午节的传统习俗之一，家家户户都会在门外挂一把艾草，祈求健康。

收割、运输、修剪、包装……这两天，烈山区古饶镇草庙村艾草加工车间和艾草种植基地内一派繁忙景象。

“最近一周通过多个电商平台销售的，是我们预留的一百多亩艾草，专门为端午节准备的。”近日，草庙村党总支书记孙伟告诉记者，大面积的艾草收割已经在前段时间结束。“没想到会如此畅销，预留少了，有些本地的订单都推了。明年我们要为端午节留出300亩的艾草。”孙伟介绍说，仅6月7日一天的网上订单就超过了4000单。

“别小瞧这100多亩，产值能达到100万元。”一位电商销售负责人介绍说，一亩地能长出10万棵艾草。

“我们村在过去，‘穷’是出了名的。家家户户收入基本靠‘一麦一豆’和外出打工。”在艾草加工车间内，孙伟向记者讲述着草庙村曾经的窘状。2019年，孙伟开始从河南把艾草请到当地，并创办安徽艾乡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一路摸索。

“现在，我们村里艾草种植面积已经发展到4000多亩，带动全市种植面积也已经达到1万亩。”孙伟说，艾草一年可收获三茬，无病虫害且易成活，“一亩地每年可实现收入3000多元，经济效益可观，越来越多的草庙群众走上了种植艾草的致富道路。”

有了大面积艾草种植基础，产品深加工才有源头活水。

草庙村党总支积极与艾乡工坊合作，采取“合作社+企业+农户”模式，现已带动周边50余户村民种植艾草500余亩，使每人每月增收达到3000元左右。另外，该村积极开展艾草种

植、科学经营管理技术培训，针对居家就业人群，成立“家庭手工车间”，建立“上门回收”机制，实现“分发、加工、回收”一条龙服务，畅通“微工坊”供需链、加工链，实现群众共同致富。

正在加工车间里忙着分拣艾草的草庙村秦大庄群众娄芳，趁着休息空隙给记者算了一笔账：10亩多艾草加上常年在艾草加工车间务工，一年下来收入能达到6万元以上。“像我们这样的留守大龄群体，能有这样的年收入，已经很满意了。”得益于草庙村艾草产业的不断发展壮大，娄芳在致富的道路上越走越远。

去年，安徽艾乡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仅艾草就卖了8000多吨，实现营业收入1600余万元。依靠公司打造的古饶镇“微工坊”，累计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100余人，带领200余户农民种植艾草，带动人均月增收超3000元。”孙伟介绍说。

现如今，大家越来越注重养生，草

庙村生产的艾条、精油、艾草枕头、足浴包等高附加值产品，从端午前后的时令产品，逐渐变成养生市场的常规需求。

据介绍，除了销售艾草这一原材料外，加工厂将艾草进行深加工，一箱箱艾条、精油、家纺、洗护用品等被装进快递箱，等待着快递员上门揽件，发往全国各地。草庙村的艾草产业正借助电商平台热销全国，甚至漂洋过海远销日韩及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成了国际市场的“香饽饽”。

村里建立起致富产业链，田地有了高价值经济作物，家庭多了一份收入……草庙村用艾草“小产业”实现了华丽转身，书写出了乡村振兴“大文章”。

“我们已经和两家电商公司合作，销售艾草和深加工产品，另外还有五家在谈，基本达成初步协议。”孙伟说，忙完端午的这些订单，便着手把草庙艾草推广销售至更远处。

相山区市场监管局开展计量领域专项检查 让消费者“秤”心如意



执法人员认真检定经营户计量器具。

■记者 徐志勤
通讯员 岳洁 吴倩 摄影报道

量关。

截至目前，共检查计量器具356台，发现具有作弊功能的器具6台现场进行扣押，对20家使用未经强制检定器具的经营户进行了责令改正，共立案处罚29件，罚没款到位0.48万元；查处1家经销店销售不合格计量器具，现场查封8台涉嫌不合格计量秤；印制并发放检定操作知识宣传册2000份，对120家经营户计量器具进行了现场检定，同时向市场经营主体宣传普及《计量法》等计量法律法规，签订《诚信计量单位自我承诺书》，促诚信守法经营；开展手机变“砝码”活动，为300个消费者张贴手机重量标签，宣传计量反作弊知识，提高群众对计量作弊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

为进一步规范消费市场计量秩序，营造诚信、放心的消费环境，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相山区市场监管局与市场监管所联动，聚焦民生关注场所，开展“扫街”式全覆盖监管。重点检查集贸市场、大型水果店、黄金店、加油站、电动汽车充电桩等领域计量器具强检情况和使用作弊秤的违法行为。

现场，执法人员利用标准砝码现场校对计量准确度，涉嫌不合格的计量器具一律送计量机构进一步检定，严厉打击使用未经强检和使用“鬼秤”违法行为。同时，对辖区衡器经销店、五金店、宾馆用具店等领域开展排查，重点检查销售的计量器具是否为合格产品，是否出售“作弊秤”，确保出售的计量器具符合国家标准，从源头把好质

下一步，相山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推进民生计量领域专项检查工作，加大日常计量监管力度，通过重点督查、专项检查、明察暗访和“回头看”等方式，更加有效震慑计量违法经营主体，有力打击缺斤少两行为，全力营造诚信、公平、安全的社会计量氛围。



体验民俗

6月6日，市第三实验幼儿园相西分园开展“体验端午民俗、感悟传统文化”端午节主题活动，组织萌娃们在老师和家长的带领下，通过做香囊、编艾草、划龙舟、射五毒等民俗活动，感受端午习俗，继承和弘扬中华传统文化。

■摄影 记者 陈晓
通讯员 陈晓露



风清气正过“廉”节

■记者 俞晓萌 通讯员 张红焕

本报讯 6月7日，相山区西街道安康社区组织居民、党员开展过“廉”节、粽香情，风清气正话端午”活动。

现场，大家分工协作，将寓意清廉的莲子包裹在粽子中，做成“廉”心粽。青色的粽叶、白色的糯米，清清白白正是“廉”心粽的深远寓意。随后，“90后”青年党员代表朗诵了《爱莲说》，一阵阵“廉”风吹拂着每一位党员的心灵，积极引导

弘扬传统文化

■记者 黄旭 通讯员 黄天朗

本报讯 6月6日，团杜集区委组织志愿者在石台镇、矿山集街道、段园镇开展“弘扬传统文化、传承端午情怀”志愿服务活动。

“志愿者姐姐，手绳怎么穿？”“艾叶怎么填充？”“香囊怎么缝？”在石台镇团委，通过志愿者们的细致讲解和帮助下，少先队员们相互交流、团结协作，一个个小巧玲珑、清香四溢粽子样式的小香囊制作而成。

在矿山集街道团工委，孩子们通过视频短片详细了解端午节的起源以及悬陈艾、挂菖蒲、戴荷包、包粽子、饮（抹）雄黄酒等端午传统习俗活动，引导他们更加珍视和传承中华优秀文化。随后在志愿者帮助下，孩子们充分发挥想象亲手制作自己心目中的小龙舟团扇，在

传承端午情怀

一片欢声笑语中切身体验传统节日中蕴含的意义。

在段园镇团委，一张张青色粽叶整齐排列，一盆盆洁白糯米洗净放置，大颗的蜜枣馅料都已就绪。志愿者们技法娴熟地将粽叶卷成小漏斗形状，依次装上糯米、蜜枣等，掐紧迅速包裹，在她们的巧手下瞬间变成了一个棱角分明、青翠欲滴的“清白”粽。活动结束后，青年志愿者将包好的“清白”粽送给辖区内的独居老人和困难群体，让他们深切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关怀，让温暖延续，共同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下一步，团杜集区委将充分结合中国传统节日文化特点持续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志愿服务活动，使大家在动手实践中感受着传统民俗文化和民族精神，体验到传统文化带来的快乐与趣味。

情系敬老院

■记者 黄旭

本报讯 6月7日，在端午节即将来临之际，淮北矿业芦矿志愿服务队组织40多名志愿者走进辖区养老院，开展“情系端午节、爱在敬老院”志愿服务活动。

在养老院，志愿者们为这里的20多位孤寡老人不仅送去了粽子、香

关爱送老人

蕉、西瓜、面包等慰问物品，还带来了自编、自导、自演的文艺节目。

志愿者还在现场为老人们捶背按腿剪指甲。老人们一边观看演出，一边享受着大家的爱心服务，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

本次活动营造出欢乐祥和的端午节氛围，也让老人感受到社会对他们的关爱。

艾草制花束

■记者 王陈陈 通讯员 黄铮

本报讯 悠悠艾草迎端午，绵绵情长送安康。6月6日下午，中国电信淮北分公司组织开展“艾草扬香”DIY活动，将一支支艾草制作成美丽的手捧花束，以别样的方式弘扬和传承端午民俗文化。

活动中，工作人员为大家讲解端午节的历史和文化内涵，与大家交流各自家乡端午节的传统文化习俗。在艾草花束DIY活动过程中，通过工作人员的讲解与示范，大家纷纷表示要将自己亲手制作的艾草花束挂在家门口驱蚊祈福。

馨香寄安康

同配饰和祝福卡片，最后用五彩线捆扎艾草，一会儿工夫，一束束别具特色、香气扑鼻的艾草花束就制作完成了。

艾草门上挂，郎中不进家。艾叶自古就与端午节联系在一起，除了能驱蚊虫，还饱含了带“艾”回家、福气常伴的美好寓意。制作这样的一束艾草花束，不仅让大家沉浸在亲手制作的乐趣中，更是一种对传统文化的致敬和创新。这次活动得到中国电信淮北分公司职工们的认可，大家纷纷表示要将自己亲手制作的艾草花束挂在家门口驱蚊祈福。



巧手制作“艾草门挂”

6月7日，市医保局的职工们用新鲜采摘的艾草制作“艾草门挂”挂件。当日，市医保局开展形式丰富、主题鲜明的迎端午实践活动。职工们现场学习端午民俗知识、做艾草挂件等方式，感受端午节习俗，继承和弘扬中华传统文化。

■摄影 记者 冯树风 通讯员 周捷

二十、建立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基本生活保障标准自然增长机制

【目标任务】

落实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十四五”期间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按照年增幅不低于上年的5%动态调整，2024年全市分散和集中养育的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分别不低于1155元/月和1575元/月，基本实现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应保尽保。

【推进措施】

1. 进一步完善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落实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按照年增幅不低于5%动态调整。

2.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资金由省以上财政通过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予以适

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联系人：马健
联系电话：3053618

